

## 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1314 中石化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12/03/13	發言時間	17:41:14
發言人	陳穎俊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87878187轉8370
主旨	公告召開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事宜				
符合條款	第 17 款	事實發生日	112/03/13		
說明	<p>1.董事會決議日期:112/03/13</p> <p>2.股東會召開日期:112/06/30</p> <p>3.股東會召開地點:苗栗縣頭份市自強路2段217號(本公司頭份廠)</p> <p>4.股東會召開方式(實體股東會/視訊輔助股東會/視訊股東會,請擇一輸入):實體股東會</p> <p>5.召集事由一、報告事項:</p> <p>(1)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。</p> <p>(2) 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</p> <p>(3)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董事酬金報告。</p> <p>(4)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</p> <p>(5) 其他報告事項。</p> <p>6.召集事由二、承認事項:</p> <p>(1)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</p> <p>(2)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。</p> <p>7.召集事由三、討論事項:</p> <p>(1) 擬於普通股上限為五億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。</p> <p>(2) 修正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案。</p> <p>8.召集事由四、選舉事項:無</p> <p>9.召集事由五、其他議案:無</p> <p>10.召集事由六、臨時動議:無</p> <p>11.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12/05/02</p> <p>12.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12/06/30</p> <p>13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受理股東提案公告: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,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,得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,但以一項並以三百字為限(包括案由、說明及標點符號)。本公司擬訂於民國112年3月15日起至民國112年3月27日中午12時整止,以書面方式受理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,受理時間為各營業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,最末日為上午9時至中午12時。提案表單格式及內容說明請逕向本公司提案受理處所洽詢。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,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。凡有意提案之股東</p>				

務請於民國112年3月27日中午12時整前以書面方式寄（送）達並敘明聯絡人及聯絡方式，以利董事會回覆是否列為議案結果。受理方式：書面方式，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『股東會提案函件』字樣，以掛號函件寄送。本公司提案受理處所：本公司股務室（105412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12號3樓）（電話：(02)8978-2589）。

- (2)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，本公司股票自112年5月2日(星期二)起至112年6月30日(星期五)止停止過戶登記，因最後過戶日112年5月1日(星期一)適逢星期例假日，凡持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者，請於民國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駕臨本公司股務室（105412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12號3樓），辦理過戶登記手續，掛號郵寄者以民國112年5月1日(最後過戶日)郵戳日期為憑。
- (3)依據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，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，其股東會召集通知本公司以公告方式為之，不另寄發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，如有疑問者，請逕向本公司股務室洽詢。電話:(02)8978-2589。
- (4)本公司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112年5月31日至112年6月27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e票通」網頁，依其相關說明投票，[網址:www.stockvote.com.tw]。
- (5)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本公司股務室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